

保全服務契約書

SECURITY SERVICE CONTRACT

客戶名稱：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客戶編號：如保全標的名冊

類別：G

開始服務日：102年 01 月 01 日



保全服務契約附件

項 目	名 稱	數 量
一	開始服務同意書	1 張
二	保全系統竣工圖	7 張
三	機材裝置明細表	張
四	契約修訂協議書	1 張
五		張



系統保全服務契約書

客戶編號：如保全標的名冊

立契約書人：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以下簡稱甲方)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茲甲乙雙方同意就系統保全服務事項，依下列約定辦理：

第一條：保全服務標的物及防護範圍

- 一、標的物名稱：如保全標的名冊
- 二、標的物所在地址：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 282 號
- 三、保全防護區域範圍：依《保全系統竣工圖》紅線標示內區域為準(以下簡稱「附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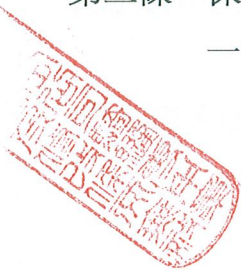
第二條：保全義務

- 一、乙方應依本約提供保全服務，以善盡本約所定之保全責任。
- 二、乙方就各項安全配合防範注意事項及本約重要事項，應對甲方告知及說明。
- 三、乙方及其保全人員或使用人就所知悉甲方之秘密事項，不得任意洩漏。

第三條：保全服務內容

一、保全系統設置：

1. 本系統之功能為「防盜」，乙方依甲方對保全標的物之安全需要，設計及安裝保全系統(下稱本系統)，其裝置及數量如附圖所示。
2. 上述附圖(包括設計、安裝數量及保全防護區域範圍)，以雙方簽署最新日期之圖面為準。
3. 本系統之機材設備由乙方提供，屬乙方所有；並由乙方負責維護保養。



二、本系統傳訊方式

- 1.本系統以 ☒ 網路線、☐ 一般電話線為傳訊線路。
- 2.專線傳訊，由甲方委託乙方以乙方名義向電信公司申請，專線架設費及月租金由甲方負擔。
- 3.一般電話線傳訊，由甲方指定原有電話線路一條作為保全系統傳訊之用。
- 4.以專線或一般電話線傳訊，乙方之保全及賠償責任不同，另依第七條第一項第3款約定辦理。
- 5.本約終止時，甲方繳付之專線架設費（乙方開立發票），乙方不予退費，專線由乙方自行向電信公司辦理退租或處理。

三、保全防護服務範圍：

- 1.乙方於本系統安裝完成經測試正常後，即通知甲方保全服務開始日期，並由雙方指定人員會同辦理服務交接手續及約定每日保全服務基準時間。
- 2.乙方對標的物之防護服務範圍限於附圖紅線標示內區域（非紅線區域如裝設有感知器部份屬預警區，乙方不負賠償之責）；並以甲方將保全系統「設定」至「解除」止，為乙方「保全防護服務時間」。

四、保全服務作業：

- 1.乙方在防護時間內，由乙方案制中心監視本系統之反應，於偵知有人或異物等侵入防護區域時，及時發出異常或警示信號，並立即派員前往標的物現場查勘處理。如確屬有人或異物等入侵，除為緊急處置外，即一面監視現場，一面通報警察機關與甲方（或甲方緊急聯絡人）會同處理。
- 2.乙方收到緊急按鈕訊號時，立即以電話向現場確認，如有異狀時，應立即代為通報警方並派員前往協助處理。

第四條：甲方應配合事項

- 一、設定保全系統前應先點檢各門、窗、櫥櫃、抽屜、金庫（保險櫃）、陳列室、瓦斯、電器、自來水等之關妥上鎖，車輛鎖匙應取下另行保管，燈光、煙火應予熄滅，尤應注意有無暗藏人員，一切妥當再依保全系統操作說明正確操作設定；不得自行或任由他人變動保全裝置；修理水電、電話，裝修或置放物品應注意不影響或損壞保全系統之正常功能。
- 二、乙方為履行保全服務及責任所必要之權限，甲方應授予乙方；並將保全標的物有關門房鑰匙交付乙方保管（有換鎖時亦同），以便乙方人員入內處理異常狀況或查修系統。
- 三、甲方應指定專人保管保全系統操作鑰匙或卡片，於設定後標的物內即不能留住人員或進出，如需留住人員或因事逾時進出，均應事先通知乙方案制中心，並需按正確程序操作「設定」或「解除」。甲方知悉或發現停電、停話或修理電話等通知或徵狀時，應即通知乙方。本系統無法設定時，甲方應速通知乙方處理。若屬臨時進入，在人員未離開或未再設定前，此期間由甲方人員自負安全責任，倘發生任何損失亦由甲方自行負責。
- 四、甲方應提供緊急連絡人名冊（姓名、連絡地址、電話）予乙方，如保全防護區域內發生事故，經乙方通知，緊急連絡人應即到場配合查證有無損失或清點損失；如連絡不上或緊急連絡人既經變動而甲方未以書面通知乙方更正致使無法連絡或緊急連絡人拒不到場，以致無法辦理查證事宜，則甲方縱有損失，乙方得不負賠償之責。
- 五、甲方負責協調大樓或工廠、社區之管理員或警衛於接獲乙方通知時迅速即配合開啓出入大門並讓保全員迅速進入，以便保全員得以作緊急防護處理；甲方增購金庫時應通知乙方前往裝置感知器；凡裝有緊急通報按鈕者，如須試驗機器性能，應先通知乙方，並須在約定時間內試驗，以免乙方向警方誤報。
- 六、如裝有電動鐵捲門斷電器，標的物內不得留住人員，如需留住人

- 八、甲方須履行本約義務，不得任意提前解除或終止契約，如甲方違約提前解除或終止契約時，應賠償乙方三個月之服務費，乙方並得不退還履約保證金。
- 九、本約內容如有增刪修改應於修改處或協議書加蓋雙方印章（乙方為公司法人印章）始生效力；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本約有關之通知，應以本約所載之地址為聯絡地址，若甲方變更聯絡地址，應以郵局雙掛號信函通知乙方，如因可歸責甲方之事由無法送達，視為已送達。
- 十一、乙方於其保全人員因執行職務不法侵害甲方之權益時，與行為人負連帶責任。乙方應就執行本約所負損害賠償責任，向金管會核准之保險公司投保責任保險，保險證明單影本並作為乙方應交付甲方文件之一。
- 十二、本約之附加條款或協議書效力優於本約一般條款。本約一式四份（正本二份、副本二份），由甲乙雙方認可後蓋章生效。正本由甲乙方各執一份，副本由甲乙方各執一份。

本約賠（補）償標準條款：

- 一、每一事故，乙方賠償最高金額按本契約所載該套系統所收取之每月保全服務費及專線月租金總額（不含稅金）之參佰倍為準，但服務費如經雙方同意調整時，以不逾新台幣（下同）肆佰萬元為限。
- 二、甲方標的物內如有下列物品者，其被竊損失之賠償標準如下：
 - （一）現金：放置於堅固不易移動且裝有金庫防護感知器之上鎖金庫（保險櫃）內，最高賠償貳拾萬元。金庫外現金，最高賠償壹萬元。
 - （二）貴重物品（金、銀、珠寶、玉石、藝品、古董、字畫及手錶等）：放置於堅固不易移動且裝有金庫防護感知器之上鎖金庫（保險櫃）內，每件最高賠償參萬元。金庫外每件最高賠償壹萬元，其總金額以壹拾萬元為限。
 - （三）動、植物：每隻（件）最高賠償壹萬元，其總金額以壹拾萬元為限。
 - （四）堆高機/鏟裝機：每台最高賠償壹拾伍萬元。
 - （五）電線電纜：每一事故最高賠償壹拾萬元（電線電纜業者除外）。

立約人：

甲 方：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02415048

（身分證字號）：

負 責 人：

公 司 登 記 地 址：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 282 號

（自然人填戶籍地址）

聯 絡 電 話：

負責人戶籍地址：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 282 號

※甲方即為保全事故之補償對象，甲方應確認以上所填資料均正確無誤。

乙 方：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林 伯 峰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12261768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28 號

駐 區/營運處 經理：

駐 區/營運處 地址：宜蘭縣宜蘭市宜興路 2 段 70 號

※本契約書、協議書未經乙方駐區/營運處經理副署簽章者無效；乙方業務員或任何其他人員所為之承諾，均應以書面為之並經雙方簽章始生效力。

（本契約審閱期為七天，甲方於簽約前已確實審閱完畢無誤）類別：一般件（G）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 訂立

同治庚午年

2014年12月15日

中國社會科學院 民族學與社會學研究所 民族學系 民族學碩士學位班 民族學碩士學位班 民族學碩士學位班

2017

100

圖 號	
客戶編號	如保全標的8冊

開始服務同意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

茲 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標的物地址：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80號

(以下簡稱甲方)

與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簽訂有「保全服務契約書」

，乙方已依約定於甲方標的物安裝台灣新光保全系統，並經雙方會同驗收完畢，雙方同意於中華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起由乙方依約提供保全服務，由甲方自前述日期起依約付予乙方服務費。

立書人：

甲 方：

負責人：

乙 方：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林 伯 峰

	圖
冊	容

開辦同業書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月十日



茲將開辦同業書

辦法開列如左：

(以下開辦)

一、開辦同業書，其宗旨在促進同業之合作，並謀同業之福利，凡我同業，均應踴躍參加，以資互助。
 二、開辦同業書，其經費由參加同業之同業，每人每月繳納，以資維持。
 三、開辦同業書，其辦事處設在同業公會，由公會負責辦理。

立書人：



甲

責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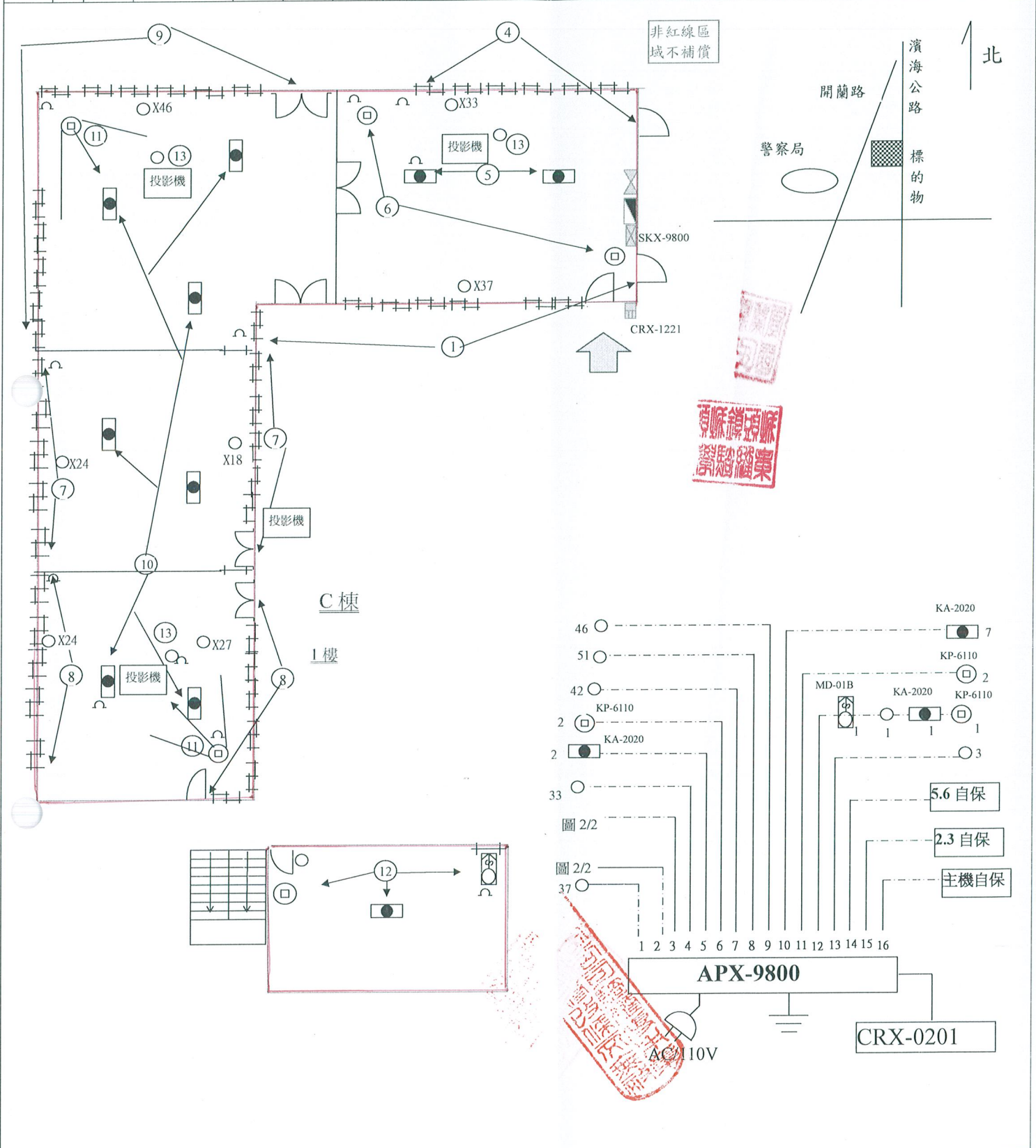
同業公會全同業光祿書台：公



林：自



維護請 您的為 安保全存	摘要	一、本標的物於服務開始時 ☒ 沒有 ☐ 有金庫 只，設計於 回路，爾後如有添置金庫，請通知本公司辦理追加，以為安全。																	1
		二、本系統 回路為預警區，『非紅線區域內不負補償責任』。三、本件施材費優待部份，如契約期限未滿提前終止者，應予補繳。																	2
		四、	回 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定 義	O	O	O	O	O	I	O	O	O	O	I	O	M	D	D	D	



客戶名稱	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A C 電壓：110 V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標的地址	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 282 號	D C 電壓：13.8 V	磁鐵感知器	○	296						
標的電話	03 -9771011	局線電壓：48V、P 型	立體紅外線	⊙	12						
客戶編號	IB1004208	接地阻抗：Ω	玻璃破碎	⊗	21						
主機編號	☐ 電話線 ☒ 專線：7214	竣工日期：92.05.30	防抽感知器	⊗	5						
專線號碼	39A00365	施工單位：吉利工程	對向紅外線	⊗							
卡片號碼	MP-152648	繪圖日期：97.04.03	繪設	陳永模	審核	張國偉	驗收	陳永模	經理	李信忠	
圖面比例	1 : 300	上線日期：92.05.30	圖計	陳永模							



維護請妥為保全	摘要	一、本標的物於服務開始時 ☐ 沒有 ☐ 有金庫 只，設計於 回路，爾後如有添置金庫，請通知本公司辦理追加，以為安全。															2
		二、本系統 回路為預警區。『非紅線區域內不負詢價責任』。三、本件施材費優待部份，如契約期限未滿提前終止者，應予補繳。															2
		三、	回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KA-2020 KA-2020 KP-6110 KP-6110 KP-6110

28 20 20 4 4 2 2

1 2 3 4 5 6 7

E X X -8 L E X X -8 L

CRX-0201 CRX-0201

2 3

SKX-9800

EXX-8L

3-3 3-2 3-1

1樓 A棟

CRX-0201

A棟 2樓

A棟 3樓

B棟 1樓

EXX-8L

CRX-0201

2-2 2-3 2-6 2-4 2-7 2-5 2-1

客戶名稱 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

客戶編號 IB1004208

繪設圖計 陳永模 101.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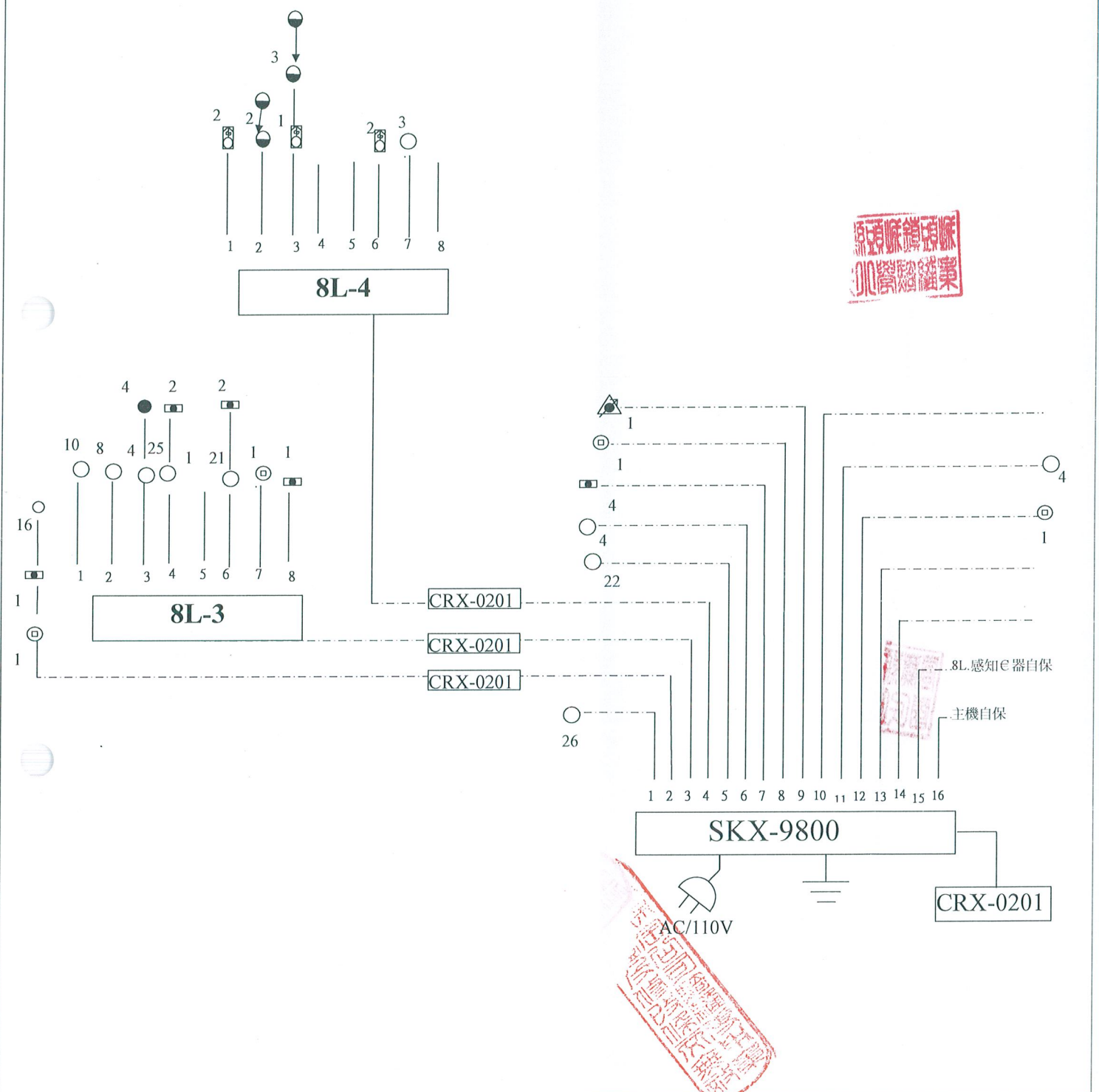
審核 張國偉 101.12.06 處長 張國偉

經理 李信忠 101.12.07 駐區經理 李信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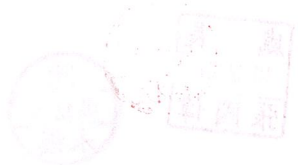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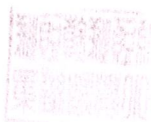
陳永模 101.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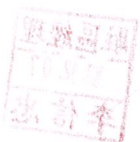


維護請 您的為 妥安保 全存	摘要	一、本標的物於服務開始時 ☐ 沒有 ☒ 有金庫 1 只，設計於 9 回路，爾後如有添置金庫，請通知本公司辦理追加，以為安全。																1	
		二、本系統 回路為預警區，『非紅線區域內不負補償責任』。三、本件施材費優待部份，如契約期限未滿提前終止者，應予補繳。																2	
		四、	回 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定 義	O	O	O	O	O	O	O	O	I	K							D



客戶名稱	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B系統	AC 電壓：110 V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機材名稱	符號	數量
標的地址	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 282 號	DC 電壓：13.8 V	立體紅外線		4	對向紅外線		5			
標的電話	03 -9771011	局線電壓：48V、P 型	鐵捲門感知		4	金庫感知器		1			
客戶編號	IB1004209	接地阻抗：60 Ω	玻璃震動		4						
主機編號	☐ 電話線 ☒ 專線：7215	竣工日期：97.02.01	磁鐵感知器		143						
專線號碼	39A00657	施工單位：吉利工程	玻璃破碎		10						
卡片號碼	508067	繪圖日期：97.02.01	繪圖	陳永模	審核	張國偉	驗收	陳永模	經理	李信忠	
圖面比例	1 : 300	上線日期：99.01.01	圖計	陳永模	審核	張國偉	驗收	陳永模	經理	李信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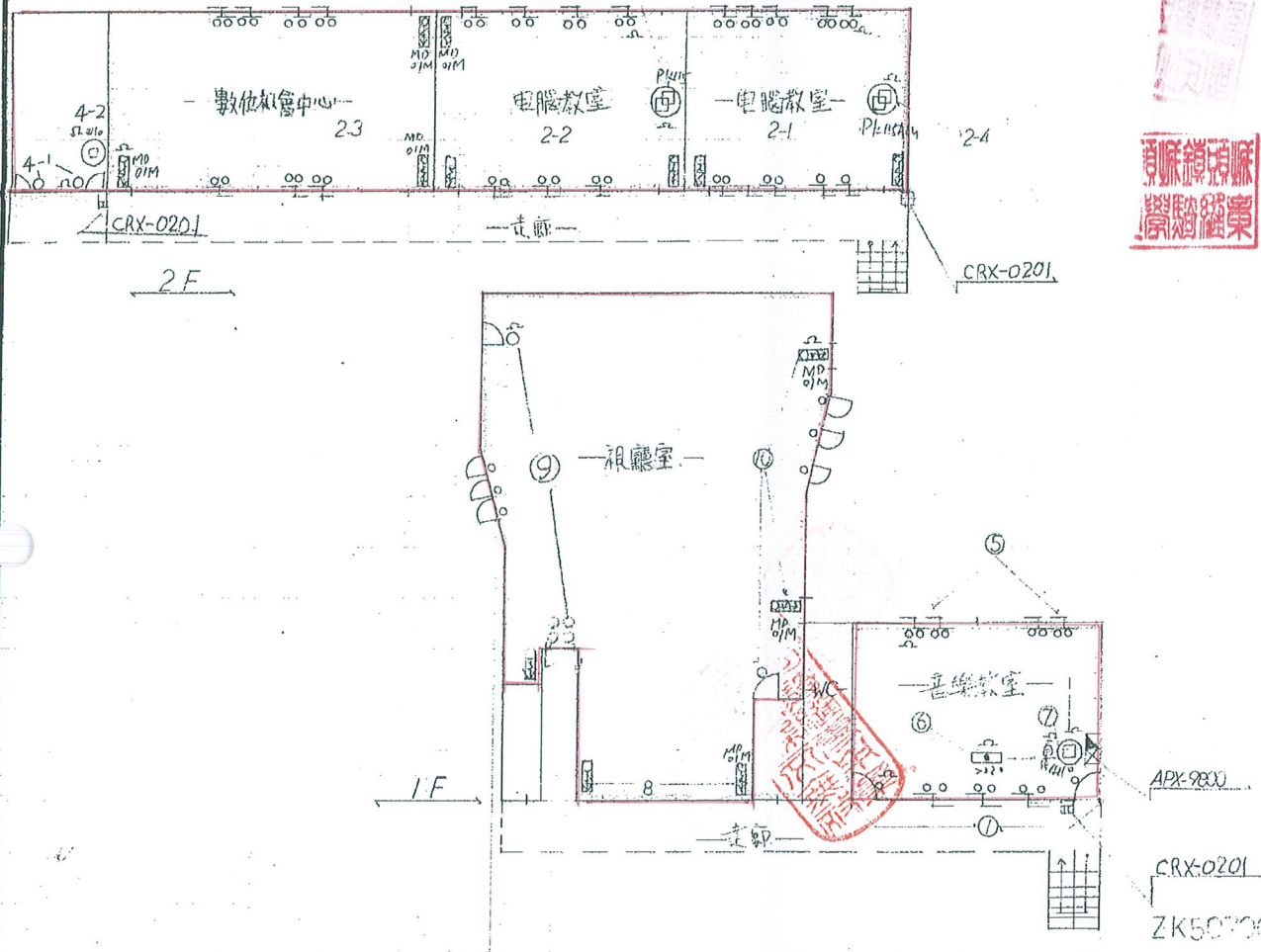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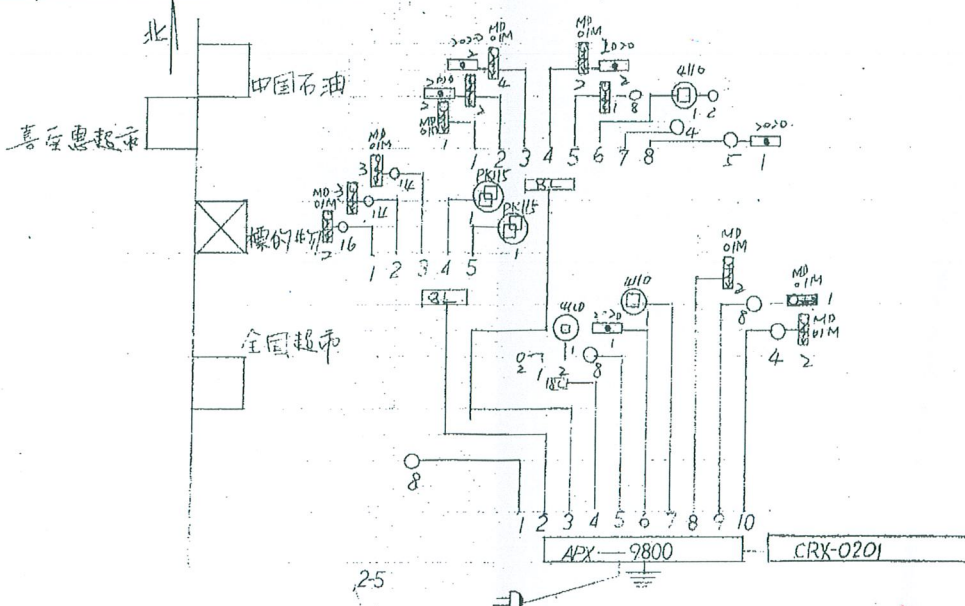
維護您的安全

摘要

一、本標的物於服務開始時 ☒ 沒有 ☐ 有金庫 只，設計於 回路，爾後如有添置金庫，請通知本公司辦理追加，以維安全。

二、本系統 回路為預警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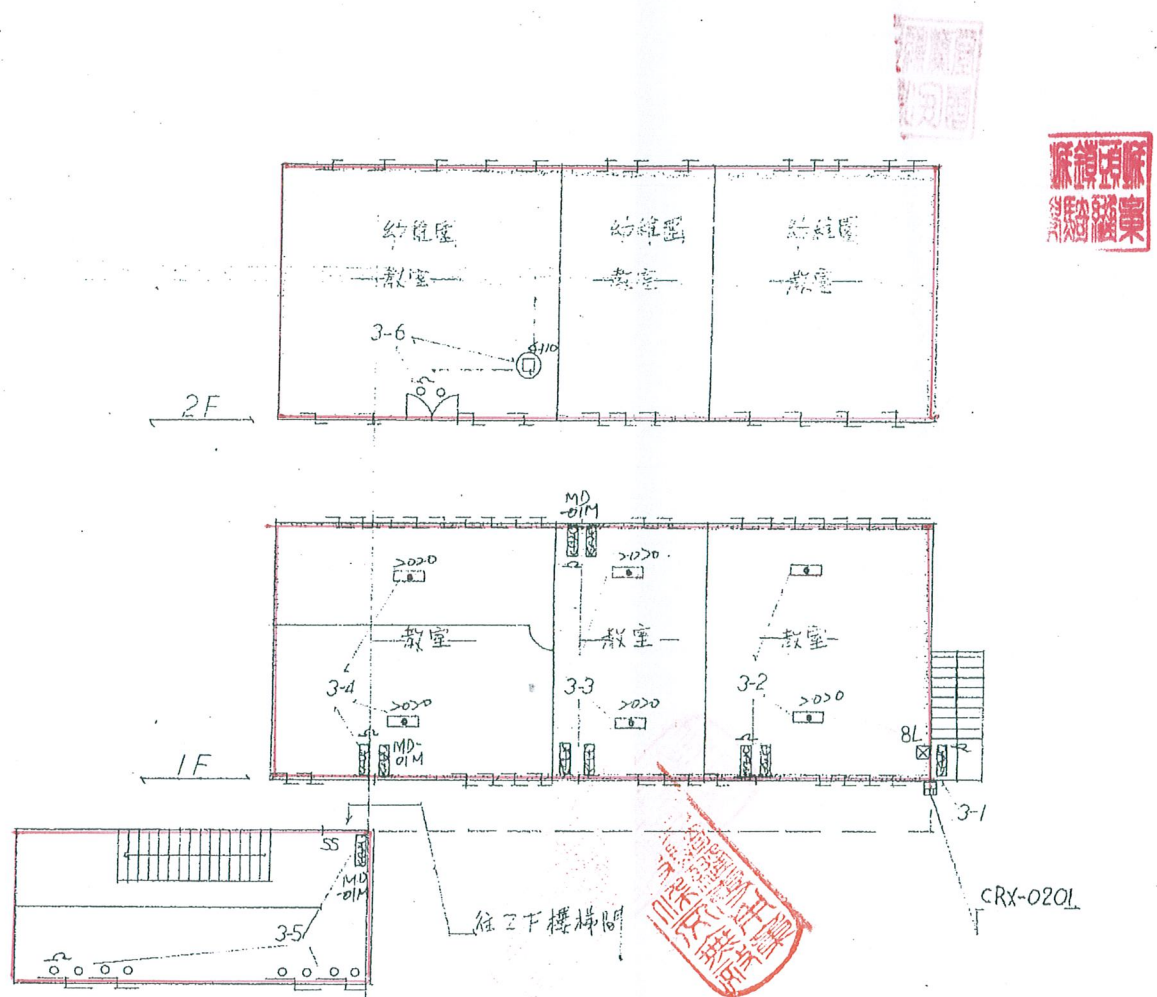
三、	回	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定	義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客戶編號	100-1004210	標的物現場裝設保全系統器材數量	
客戶名稱	自強縣城鎮頭城鎮	主機:	☒ APX-9800 ☐ SK-5000 / 台、讀卡機: ☒ AS-706 ☐ SK-5053 ☐ 台
標的地址	自強縣城鎮頭城鎮	機材名稱	磁振 830C 880S VR-2 NR-1 PR-53 4110 4120 CS-02 3120 BK-51 2020 PL-115A MD 01M
標的電話	03-9771011	機材數量	93 3 8 2 3
比例	1:200 主機編號 7216	AC電壓:	110 V、DC電壓: 12 V、局線電壓: 110 V、接地阻抗: Ω
		傳訊方式:	☐ 電話線 ☒ 專線 ; 竣工日期: 施工單位: 古
		繪圖設計日期	繪設 任 審 驗 經
		9 年 月 日	圖計 核 收 理

水模 張國新 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91-03-7200 林榮 李信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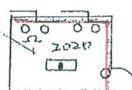
客戶名稱	宜蘭縣政府城鎮頭城區公所
圖號	092.05.102



順發順興
鐵器雜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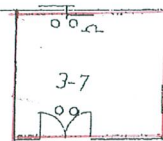
音控室

3-8



2F

3-7



順發順興
鐵器雜貨

1F

ESS

ESS

C系統

客戶名稱	順發順興鐵器雜貨
圖號	092.05.102



保全標的物名冊

- 一、茲 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甲方)委託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乙方)提供保全服務。
- 二、爾後若有新增設之保全標的物直接填入即適用本約，惟雙方之權利義務起止日以另訂之保全服務同意書日期為準。
- 三、每一事故乙方補償最高金額按該套系統每月保全服務費及專線月租金總額（不含稅金）之補償倍數為準。

序	成約訂單	標的物名稱	標的物地址	系統別	開始 服務日	服務費	稅金	保證金	專線 月租金	稅金	補償倍數
1	IB1004208	頭城國小-A系統	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282號	APX	102.01.01	2,500	125	0	0	0	300
2	IB1004209	頭城國小-B系統	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282號	APX	102.01.01	2,500	125	0	0	0	300
3	IB1004210	頭城國小-C系統	宜蘭縣頭城鎮開蘭路282號	APX	102.01.01	2,500	125	0	0	0	300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計						7,500	375	0	0	0	
				總計							\$7,875

- 一、稅金5%外加
- 二、專線架設費及保證金需依契約另給收據為憑



國立中央圖書館



契約修訂條款協議書

茲：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以下簡稱甲方)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於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簽訂之保全服務契約書(編號：如保全標的名冊)

，因實際需要，經雙方同意修訂部份內容如下：

條	項	款	目	修 訂 後 內 容
七	二	增	修	保全系統設定中偵知防護區域有侵入或異狀發生，管制室人員獲訊，發現有發生事故之虞，即派員馳往現場于發報後 30 分鐘內抵達，如逾 30 分鐘扣罰當月服務費用 10%，惟最高以當月服務費用為限。
			修	甲方自行變動保全系統上有關器材、線路；或因電線、電話線、電纜施工、修理、停話、停電或其他屬於電信公司或電力公司因素所致，使本系統機件故障或警訊不傳所致者，或於系統裝有「緊急按鈕」，經由緊急按鈕所傳訊之事故者。上述停電、停話情況，若乙方未能立即通知甲方緊急連絡人，並加強安全巡視，甲方因此所發生財物受損，乙方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八	一	增	修	本約自簽訂日起生效，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起止日期以保全服務開始日為準，服務期滿即為本約期滿。
			增	保全系統裝置之讀卡機卡片於甲方需要時製作免費提供甲方使用，累計以不超過十張為限。
				乙方同意於當年度 2 月份免費額外提供服務一個月。(以下空白)

說明：一、本協議書雙方各自附於契約書正本，自雙方簽訂日起與契約書具相同效力。

二、本協議書未修訂部份，仍依原契約書辦理。

甲 方：宜蘭縣頭城鎮頭城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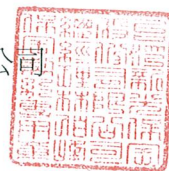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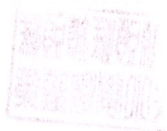
乙 方：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林 伯 峰

駐區經理：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東亞味鑽頭廠
小窩崎羅菓

王國偉
101.12.05

駐區經理	校對	處經理/服務處長	承辦人
駐區經理 101.12.07 李信忠	游 101.12.7 雅如	處經理 101.12.05 游益修	陳 101.12.8 永機

處長
101.12.06
張國偉



第22屆
國家品質獎
NATIONAL QUALITY AWARD



邊 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114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128號

網址：www.sks.com.tw

服務專線：0800-668-850